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文件

达校字〔2019〕55号

签发人：郭爱先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关于印发《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课程考核 方式改革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改革课程考核方式，根据《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关于深化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达教字〔2017〕4号）精神，经相关部门研究，校领导决定，现印发《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课程考核方式改革指导意见（试行）》，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原《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考试考核改革实施意见》（达教字〔2017〕17号），即日起废除。

附件：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课程考核方式改革指导意见
（试行）



附件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课程考核方式改革指导意见（试行）

随着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方案的优化,新的人才培养理念和培养目标的确立,传统的闭卷笔试为主的终结性课程考核方式已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根据《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关于深化教学改革实施方案》(达教字〔2017〕4号)精神,学校就进一步深化课程考核方式改革提出如下意见:

一、目标定位

通过课程考核方式的改革,加强学校对教学过程的管理,丰富考核的内容和形式,注重学生学习过程考查和学生能力评价,营造以学生为中心、以能力培养为重点的教学氛围。切实发挥课程考核的导向作用,引导学生学思结合,改进学习方法,改变考试内容过分依附于教材、题型简单、方式单一、重结果而轻过程、一张考卷定成绩的僵化模式,加大平时学习及实践操作的比重,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由被动学习向主动学习转变,把学生的注意力和兴奋点切实吸引到教学过程中来,使教学工作的重点真正落实到学生的能力培养和素质提高上来,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总体要求

终结性考核和形成性考核相结合，学习过程评价与目标评价相结合，理论知识考核与能力素质考核相结合，课程期末考试与平时考查相结合，笔试与口试（包括答辩和辩论）、实践（实验）操作等相结合，使考试成绩不仅反映学生知识掌握程度，而且考察其在学业中表现出来的创造力、想象力、表达力等能力素质。重视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和学生在学习中的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和发挥教与学两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做到考核过程全程化、考核内容科学化、考核方式多元化、组织形式多样化。实施过程中，任课教师应对学生的评定结果及时记录在案，并适时告知学生，充分发挥成绩评定方案对学生的教育、引导功能。

（一）强化形成性评价，弱化终结性评价

调整平时成绩和期末成绩的比重分配，加大平时成绩在课程考核中的比重，有效发挥平时考评的督促功能和期末考核的检测功能。平时成绩和期末成绩的比例分配由 3:7 调整为 4:6 或 5:5 等。具体比例由学院根据学科、专业及课程特点确定，报学校教务处备案后实施。平时成绩（百分制）由课堂考勤（含课堂表现）和课程作业（含随堂测验等）两部分组成。其中，课堂考勤占总评成绩 10% 左右，随堂测验和课程作业占 30% 或以上。随堂测验包括课堂提问、课堂讨论、随堂小测验等形式；课程作业包括课后习题、课程论文或设计，以及实验、实习、社会调查、读书报告等类型。

补考不计平时成绩，以补考卷面分为准。补考合格者，即取

得该课程的学分，成绩以 60 分记载，记分时注明“补”字样。补考仍不及格者可申请重修，重修及格取得该课程的学分，记分时注明“重”字样。

（二）强化分数的正态分布，增加成绩的效度和信度

各门课程的总评成绩应该呈正态分布。凡平均分超过 90 或低于 65 分的课程，课程主讲教师需在试卷分析表及试卷分析报告中解释说明原因（同一课程同一老师教授的期末考试连续两学期不及格率大于 20%的，按教学事故处理）。

（三）精选考试内容，优化题型设计

改变以往课程考核过程中考试内容过分依附于教材（讲义）题型僵化、方式单一、重结果而轻过程等传统方式。考试内容的设计要有利于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激励学生善于独立思考、敢于质疑并大胆创新，减少客观性、记忆性的考核内容，增加主观性、综合性、实践性的考核内容。闭卷考试不提倡设置过度的填空、单项选择之类纯记忆性题目，确有必要设置此类题型的科目，比重原则上不得超过总分的 30%。适当加强考核内容的开放性，克服完全以课本知识为考核重点的狭隘性。

（四）创新考核方式，构建多元考评体系

针对课程性质和特点的不同，灵活设置考核形式，多元评价学生学业成绩。除继续做好传统的笔试（闭卷考试、开卷考试）外，鼓励教师积极实践多种形式（笔试、口试、答辩、小组合作、读书报告等）、多个阶段（考勤、作业、随堂测试、平时测评期末考试考核等）、多种类型（作品、课堂实训、课堂讨论、项目设计、

课程设计、课程论文、调研报告、实践操作、专业技能测试或认证等)的考核评价方式,或采用上述方法的部分组合。

(五) 优化评分标准,引导独立思考和创新

在对各类考核进行成绩评定时,将独立思考和创新因素作为重要的评分标准,对学生具有创新的、探讨性的观点给予充分肯定。主观题的评分标准要有弹性,允许有不同见解的答案,评卷时关注答题的思维过程。教学过程中教师应有意识地贯彻上述价值导向,强化学生质疑精神和创新能力的培养。

(六) 丰富考核组织形式,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树立学生在教学及考核中的主体地位,给学生一定的选择考核形式和考核方法的权力。支持教师开展诸如“无人监考”(在班级自愿申报的基础上推行,不设监考,但允许参观和巡视,课程考核与诚信教育融为一体)、“三自考核”(自主命题、自我测试、自行评价),即由学生自行相互命题,给出答案后,写出出题心得,同时以PPT方式进行答辩,将考试融入学习过程,使学习与考试有机结合)、“合作性考核”(将研究性学习与课程考核有机整合,由多人合作共同完成某一试题或实验项目)等新型课程考核形式。提倡并鼓励教师探索更加科学的考核形式及组织方式,引导学生开展自主性学习和研究性学习。

(七) 分类组织管理,支持自主创新

公共通识必修课和学科基础课逐步实行教考分离,建立试题库实现命题的规范化、科学化。各教学单位可依据本实施意见,在不降低要求,且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结合本单位实际

自主制定实施细则，创新考核内容与形式。

三、项目组织与实施

（一）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的组织

课程考核的具体方案由院部及课程组根据学校总体改革要求，学科、专业及课程特点拟定，经课程所在院（部）主管领导审核，报学校审批，教务处教材与考务科备案。教师须提前告知学生课程的考核方法、成绩评定标准及各部分考核所占成绩比例，特别是平时成绩的构成及核算方式

（二）课程考核改革方案的实施

经学校审批通过后的课程考核改革方案应于开课后的两周内公布给学生，具体执行中如有调整或变更，任课教师应及时通告学生（包括课程考核形式变化及取舍、频次增减、时间调整及每次考核成绩的权重调整等）。同时，相关书面课程考核方案须在课程所在院（部）备案，以便日常教学管理和检查。

四、保障及激励机制

（一）完善组织领导

本指导意见作为全校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的原则性要求。各教学单位可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制定实施细则，选取相应课程，精心设计，扎实推进。学校将依据《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及实施办法》（达院字〔2016〕109号），将课程考核方式改革工作的开展情况及工作绩效纳入评估范畴。

（二）强化激励与约束机制

各学院（部）要把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根

据实施考核改革课程教师的工作态度、努力程度及改革成效等进行政策倾斜。学校将对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进行评比和奖励。实施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的学院、专业、教师，在遴选优质课程、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教学成果培育项目、“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时优先考虑。

